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度报告之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兹提述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连同其附属公司统称“本集团”）已发布的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报（以下简称“年度报告”），除文义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词汇应与年度报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义。

现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证券上市规则附录 16 财务资料的披露第 32(4A) 段规定，对年度报告补充披露参股公司海航天津中心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中心”）信息如下：

1. 本报告期天津中心的主要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海航天津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物业租赁，酒店餐饮	269,887,709	3,617,104,500	1,886,464,800	99,064,894	-42,873,539	-42,806,348

2. 投资成本

投资成本为零，股权投资来源于受赠资产，且不附加任何条件及义务。天津中心 10.5% 股权投资来源于上海驿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驿舟”，属同一实际控制人（即海南省慈航公益基金会）控制，上海驿舟为本公司关联人士）的无偿赠予行为，且不附加任何条件及义务（详见 2018 年 10 月 16 日本公司发布的《关于全资

子公司海南唐苑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驿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4）和2018年年度报告六、重大事项之“股权捐赠事项进展”）。

3. 2019年度投资业绩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所持股份数目	占股权投资之持股百分比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亏损	于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公允价值	于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允价值
海航天津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28,338,209	10.5%	-2,630,006	200,708,814	198,078,808

(1) 2018年报告期，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接受的天津中心10.50%股权，计入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入账价值为201,480,405元，相应增加资本公积，优化本公司净资产。

(2) 2019年报告期，根据独立第三方中介机构评估结果，因其公允价值下降，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之亏损3,401,596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本年公允价值变动之亏损为2,630,006元（2018年：771,590元），此乃未变现的亏损，天津中心期末投资余额为198,078,808元。

(3)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没有收到该股权投资的股息（2018年：零）。

4. 就此等重大投资的投资策略的讨论分析

通过获赠方式获得该股权投资后，本公司间接持有天津中心10.50%股权，有助于改善资产结构，增加所有者权益，提升市值，有效避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项下的A股股票退市风险。且本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丰富的酒店运营和管理经验，本公司现有业务运营与天津中心具有相关性，有助于提升持续经营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除此以外，年度报告内的所有其他资料均维持不变。

特此公告。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30日